

澎湖縣議會第 19 屆程序委員會第 66 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9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一）下午 3 時

地點：本會 5 樓會議室

出席：劉陳議長昭玲 陳議員慧玲 呂黃議員春金 李議員添進
 陳議員佩真 魏議員長源

列席：廖秘書長英賢 趙主任在福

主席：劉陳議長昭玲

記錄：謝瑞妙

壹、主席報告（略）

貳、討論事項：

- 1、擬修正「澎湖縣營建剩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第 3 條、第 21 條、第 27 條條文草案，請審議。（工務處）
- 2、請惠予同意墊付內政部營建署補助本府辦理「前瞻基礎建設-水與安全-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澎湖縣馬公、鎖港及通樑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委託技術服務」案，經費新臺幣 1,17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1,020 萬元、縣配合款：150 萬元），請審議。（工務處）
- 3、請惠予同意墊付 110 年度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望安鄉公所花嶼村海水淡化廠組擴充採購計畫案，經費新臺幣 3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270 萬元、縣配合款：30 萬元），請審議。（建設處）
- 4、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白沙國中地下停車場可行性評估案，經費新臺幣 24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240 萬元），請審議。（建設處）
- 5、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水源路停車場廁所重建案，經費新臺幣 15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150 萬元），請審議。（建設處）
- 6、請惠予同意墊付經濟部能源局補助本府辦理「國有不動產提供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之收益」案，經費新臺幣 15 萬 175 元整（中央補助款：15 萬 175 元、縣配合款：0 元），請審議。（建設處）
- 7、為辦理「澎湖縣林投觀光產業專用區旅館興建營運移轉案」提案報告，請察照。（建設處）
- 8、請惠予同意墊付教育部補助本府辦理「澎湖縣體育園區網球場及籃球場改善工程計畫」等 4 項工程計畫案，經費新臺幣 8,670 萬元整

(中央補助款：7,803 萬元、縣配合款：867 萬元)，請審議。(教育處)

- 9、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本縣綜合體育館場館管理所需新增臨時人員薪資案，經費新臺幣 112 萬 2,000 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112 萬 2,000 元)，請審議。(教育處)
- 10、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僱用風帆船教練 5 等專業臨時人員 1 名案，經費新臺幣 69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69 萬元)，請審議。(教育處)
- 11、請惠予同意墊付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本府辦理「110 年度澎湖縣違法旅宿管理工作執行計畫」案，經費新臺幣 127 萬 8,900 元整(中央補助款：127 萬 8,900 元、縣配合款：0 元)，請審議。(旅遊處)
- 12、請惠予同意墊付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府辦理「109 年度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案，經費新臺幣 1,9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1,900 萬元、縣配合款：0 元)，請審議。(社會處)
- 13、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 109 年度「澎湖縣六歲以下幼童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自負額補助」案，經費新臺幣 279 萬 1,530 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279 萬 1,530 元)，請審議。(社會處)
- 14、請惠予同意墊付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本府辦理「110 年度澎湖縣政府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方案(守護家庭小衛星)」案，經費新臺幣 41 萬 5,501 元整(中央補助款：27 萬 7,420 元、縣配合款：13 萬 8,081 元)，請審議。(社會處)
- 15、請惠予同意墊付衛生福利部補助本府辦理「公共建設公共服務據點整備-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地方機關廳舍補助計畫」-七美鄉衛生所耐震補強案，經費新臺幣 45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405 萬元、縣配合款：45 萬元)，請審議。(衛生局)
- 16、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109 年度《澎湖縣志》增補及新修計畫」案，經費新臺幣 400 萬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400 萬元)，請審議。(文化局)
- 17、請惠予同意墊付本府辦理洪根深美術館之清潔維護費用案，經費新臺幣 87 萬 5,000 元整(中央補助款：0 元、縣籌款：87 萬 5,000 元)，請審議。(文化局)

以上是否同意列入本屆第 12 次臨時會審議，請審查。

審查結果：

一、第 1-10 案提案單位工務處、建設處、教育處提出說明與答詢。

二、未審查提案，於 12 月 22 日程序委員會繼續審查。

散會：下午 5 時